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

2. 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承担协调服务铁路、邮政等工作，承担涉及全市综合运输体系规划的协调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统计、信息引导和市交通战备的有关工作。

3. 拟定全市公路、水路、城市公共交通行业规划、办法并监督实施；参与拟定物流发展规划、相关办法，执行有关政策标准并监督实施。

4. 负责全市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负责全市道路、水路旅客运输（含旅游客运、出租客运、城市客运）、货物运输、车船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学校和驾驶员培训、汽车租赁、道路和水路运输服务业等行业管理；负责全市城乡客运站场等设施的规划和管理。

5. 负责全市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拟定公路、水路工程建设和养护相关管理办法、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建设市场和工程质量、造价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6. 负责全市行政辖区内港口、码头、渡口和内河通航水域交通安全监管；负责全市行政辖区内岸线、码头经营许可的审核与管理。

7. 根据相关法规，负责交通物流企业的市场准入资质核定和物流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市物流从业人员的培训、执业资格认定、物流企业的分类与评定。

8. 拟定全市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建设项目，编制年度计划和市财政性资金预算意见；负责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使用管理、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负责规费的征收、稽查和交通建设资金的筹集和监督管理。

9. 负责全市道路、水路运输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指导全市道路、水路行业科技、环保、节能减排工作。

10. 根据国家物价政策，配合物价部门监督管理全市公路水路客运

交通运输行业经营服务价格，审核呈报市交通运输行业运价和收费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11. 为重点投资项目和重点工业企业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12.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21 年部门决算包括：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及基层单位决算。

纳入交通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范围的单位共 14 个，包括：

1.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2. 天门市公路管理局
3. 天门市港航（海事）管理局
4. 天门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5. 天门市物流发展局
6. 天门市交通基本建设质量监督站
7. 天门市交通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处
8. 天门市农村公路管理处
9.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第一分局
10.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第二分局
11.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第三分局
12.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第四分局
13. 天门市交通运输局第五分局
14. 天门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二）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

交通系统 2021 年末共计人员 775 人，其中在职人员 773 人、离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34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34.5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02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51.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61.9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56,350.5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077.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628.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318.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768.21
	30			61	
总计	31	68,396.37	总计	62	68,396.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077.87	32,077.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5	10.45					
20101	人大事务	10.00	1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2	组织事务	0.45	0.4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0.45	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20809	退役安置	27.71	27.7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7.71	27.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21004	公共卫生	3.00	3.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0	3.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4.52	1,734.5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4.52	1,734.5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4.52	1,734.52					
213	农林水支出	1,237.00	1,237.00					
21305	扶贫	1,237.00	1,237.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37.00	1,237.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8,036.19	28,036.1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496.19	27,496.19					
2140101	行政运行	1,324.89	1,324.89					
2140104	公路建设	15,540.36	15,540.36					
2140106	公路养护	5,329.66	5,329.66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695.34	1,695.34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169.31	1,169.31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497.00	497.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939.63	1,939.63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0.00	54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40.00	5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59,628.16	5,676.33	53,951.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	0.45	3.60			
20101	人大事务	3.60		3.6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60		3.60			
20132	组织事务	0.45	0.4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0.45	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20809	退役安置	27.71	27.7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7.71	27.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21004	公共卫生	3.00	3.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0	3.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1.90		851.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1.90		851.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1.90		851.9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1.98		1,361.98			
21305	扶贫	1,361.98		1,361.9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61.98		1,361.9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6,350.52	5,645.17	50,705.3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6,200.50	5,645.17	40,555.33			
2140101	行政运行	1,310.61	1,310.61				
2140104	公路建设	27,867.43		27,867.43			
2140106	公路养护	8,696.71	218.39	8,478.33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1,048.18		1,048.18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512.44	1,407.84	104.60			
2140123	航道维护	359.00	359.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776.17	510.34	1,265.83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497.00		497.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2.96	1,839.00	1,293.96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423.76		423.76			
2140401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42.00		42.00			
2140402	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	381.76		381.76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9,000.19		9,000.19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188.22		7,188.22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811.97		1,811.97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60.12		260.12			
2146302	航道建设和维护	260.12		260.12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65.95		465.95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465.95		46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34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5	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34.5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71	27.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0	3.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29.00	1,02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51.90		851.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61.98	1,361.9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56,350.52	56,090.40	260.1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077.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628.16	58,516.14	1,112.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318.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768.21	7,885.58	882.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058.3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60.12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8,396.37	总计	64	68,396.37	66,401.72	1,99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津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合计		1	2	3
		58,516.14	5,676.33	52,83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	0.45	3.60
20101	人大事务	3.60		3.6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60		3.60
20132	组织事务	0.45	0.4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0.45	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20809	退役安置	27.71	27.7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7.71	27.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21004	公共卫生	3.00	3.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0	3.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29.00		1,02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1.98		1,361.98
21305	扶贫	1,361.98		1,361.9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61.98		1,361.9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6,090.40	5,645.17	50,445.2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6,200.50	5,645.17	40,555.33
2140101	行政运行	1,310.61	1,310.61	
2140104	公路建设	27,867.43		27,867.43
2140106	公路养护	8,696.71	218.39	8,478.33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1,048.18		1,048.18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512.44	1,407.84	104.60
2140123	航道维护	359.00	359.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776.17	510.34	1,265.83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497.00		497.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2.96	1,839.00	1,293.96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423.76		423.76
2140401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42.00		42.00
2140402	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	381.76		381.76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9,000.19		9,000.19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188.22		7,188.22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811.97		1,811.97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65.95		465.95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465.95		46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2.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03.19	30201	办公费	46.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2.18	30202	印刷费	10.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06	30203	咨询费	19.9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98	30204	手续费	0.4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6.53	30205	水费	5.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6.12	30206	电费	19.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85	30207	邮电费	18.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8.2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5	30211	差旅费	49.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1.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97	30214	租赁费	1.3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4	30215	会议费	0.6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7.45	30216	培训费	0.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9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9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27.71	30226	劳务费	15.5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22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4.62	30229	福利费	67.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4				
人员经费合计		5,106.23	公用经费合计					57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91		33.5		33.5	2.41	70.79		57.25		57.25	13.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0.12	1,734.52	1,112.02		1,112.02	882.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4.52	851.90		851.90	882.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4.52	851.90		851.90	882.6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4.52	851.90		851.90	882.6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0.12		260.12		260.12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60.12		260.12		260.12			
2146302	航道建设和维护	260.12		260.12		26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2077.87 万元，其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343.35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94.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4.52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5.41%。2021 年度支出总计为 59628.16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6318.49 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768.2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了 20560.04 万元，减少 39.06%；支出增加 14560.91 万元，增加 32.31%。收入减少及支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完工，年末结转资金较大，本年完成了以前年度项目，并拨付了项目资金。本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 27550.28 万元，减少 75.86%，主要原因为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金额转多，本年财政拨款收入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本年收入 32077.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343.35 万元，占全年收入的 94.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4.52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5.4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本年支出 59628.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7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2%；项目支出 53951.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合计 32077.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343.35 万元，占收入决算合计的 94.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4.52 万元，占收入决算合计的 5.41%。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6318.49 万。

2021 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合计 5962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516.14 万元，占支出决算合计的 98.1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12.02 万元，占支出决算合计的 1.86%。年末结转和结余 8768.21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计为 91706.0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减少 5999.13 万元，下降 6%。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金额较大，本年财政拨款收入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851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7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项目支出 52839.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937.53 万元，增加 31.27%。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工作量增多，增加了项目支出。

2021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合计 5676.3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106.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70.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9628.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5 万元，占 0.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万元，占 0.05%；卫生健康支出 3 万元，占 0.005%；节能环保支出 1029 万元，占 1.73%；城乡社区支出 851.9 万元，占 1.43%；农林水支出 1361.98 万元，占 2.28%；交通运输支出 56350.52 万元，占 94.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899.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2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9.31%。主要原因为省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地方财政部门预算。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主要原因是拨款资料不齐全，资金尚未拨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27.71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中地方财政追加调整退役士兵安置补贴。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3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中地方财政追加调整疫情防控补贴资金。

4.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1029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中中央下达节能减排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贴。

5.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851.9万元，主要原因为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岳口至多宝、岳口至张港的耕地开垦费。

6.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1361.98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中地方财政安排的农村公路养护配套资金。

7. 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为3891.52万元，支出决算为5635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5.30%，主要原因为省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地方财政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合计 5676.3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106.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70.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

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7.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地方财政按定额标准安排的预算资金，并不等于本单位实际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9%；主要原因是年初地方财政按定额标准安排的预算资金，并不等于本单位实际预算数。其中：

（1）2021 年本部门及所属基层预算单位因公出国（境）没有发生额。。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9%，比年初预算增加 2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地方财政按定额标准安排的预算资金，并不等于本单位实际预算数。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等费用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有公务、执法、应急保障车辆共 55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4.17%，比年初预算增加 11.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地方财政按定额标准安

排的预算资金，并不等于本单位实际预算数。2021 年度本部门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按有关规定接待上级部门检查、调研考察、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及相关业务单位交流指导等公务活动所产生的各类支出，共计接待 282 批次，1686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260.12 万元；本年收入 1734.52 万元；本年支出 1112.0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82.6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201.52 万元，增长 225.43%；支出总计增加 623.38 万元，增长 127.57%。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年财政安排了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60.12 万元，本年收入 1734.52 万元，本年支出 1112.0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82.6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支出决算为 851.9 万元，主要用于岳口至多宝公路、岳口至张港公路的耕地开垦费支出。

（二）交通运输支出。支出决算为 260.12 万元，主要用于航道整治建筑物水毁修复方面。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0.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了 303.7 万元，增加 114%。其中：办公费 46.15 万元、印刷费 10.82 万元、咨询费 19.98 万元、手续费 0.45 万元、水费 5.85 万元、电费 19 万元、邮电费 18.5 万元、物业管理费 3.72 万元、差旅费 49.17 万元、维护费 48.31 万元、租赁费 1.33 万元、会议费 0.6 万元、培训费

0.48 万元、公务招待费 11.95 万元、专用材料费 8.95 万元、劳务费 15.5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22 万元、工会经费 109.84 万元、福利费 67.44 万元、公务用车支行维护费 42.9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52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地方财政按定额标准安排的预算资金，并不等于本单位实际预算数。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16.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90.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房屋面积 59374.01 平方米，共有车辆 55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7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 26 辆。单价在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及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2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度本部门项目共 27 个，资金共 3259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56%。

共涉及如下方面的项目：重点项目建设 5 个资金共计 14733.22 万元（G240 国道天门市界牌村段至伍家台段改建工程、天门市竟陵至多宝公路改建工程、省道皂毛公路天门市竟陵至岳口段改建工程、311 省道天门市香马冲至周家湾段改建工程、247 省道潜江汉江大桥工程

天门段)、干线公路小修保养项目 2554 万元、公路设施养护维护经费 220 万元、交通运输债务本息支出 497 万元、抢修保通补助资金 25 万元、应急及安全保障资金 17 万元、农村公路乡村振兴公路建设项目 1429.36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直达)1237 万元、危桥改造资金 2900 万元、“四好农村路”建设资金 2053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1689 万元、农村公路管护资金 550 万元、港航局基本经费缺口(取消收费)项目 150 万元、航道港口设施维护养护项目 339 万元、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站项目 167 万元、汉江航道整治建筑物水毁修复工程项目 322 万元、2021 年农村客运发展专项资金 175 万元、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用于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项目 1029 万元、城市公交车老年卡、爱心卡 2021 年补助项目 540 万元、运管物流行业发展项目 285 万元、乡镇客运站改扩建和候车亭建设项目 158 万元、2021 年“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专项补助资金 24 万元、农村公路日常维修管护资金 1500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基本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598.5 万元,资金到位数 32598.5 万元,执行数为 30102.5 万元,完成预算 92.35%。

主要产出:完成了 2021 年度重点项目建设、干线公路小修保养、“四好农村路”建设、县乡道路网改造、贫困村公路建设、全市危桥改造、航道港口设施维护养护、船舶污染物转运站项目建设、汉江航道整治建筑物水毁修复、农村客运发展、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城市公交车老年卡、爱心卡补助、港航局行业管理、运管物流业

行业管理、农村公路日常巡查、维修、管护。

主要效益：通过这些项目的实施，一是普遍缩短了人民群众出行时间，改善了人们的出行环境，农村公路达到了畅、安、舒、美，满足美丽乡村建设需要，提升了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二是明显促进了我市沿线经济的发展，提升了基本公共服务、公路安全水平，符合交通建设环评审批要求，适应未来一定时间内交通需求；三是保证了内河航道通航水域的畅通，确保了船舶的通行安全；四是保障了天门交通事业的持续发展和行业稳定，保证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实现各项交通职能。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完成了 2021 年度重点项目建设、干线公路小修保养、“四好农村路”建设、县乡道路网改造、贫困村公路建设、全市危桥改造、航道港口设施维护养护、船舶污染物转运站项目建设、汉江航道整治建筑物水毁修复、农村客运发展、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城市公交车老年卡、爱心卡补助、港航局行业管理、运管物流业行业管理、农村公路日常巡查、维修、管护。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是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预算调整及编制下年度项目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参考，对绩效评价结果中所提出的问题组织落实整改，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率；二是逐步建立项目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将项目实施过程和自评结果与人员绩效考核挂钩，增强项目实施人员的积极性和责任心，正确引导项目实施方向，确保实现项目目标，使财政资金的使用更加合理高效。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

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天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21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交通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天门市交通运输局
报告时间：2021 年 12 月

评价小组

组长：刘水平

成员：万钟 孙文红 吴华东 周柱兵 肖海波 魏国仿 朱晓飞 蔡文华
程骥华 张文敏 沈斌 杨霞

1. 引言

1.1 部门职责概述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

2、根据国家和省的总体布局，编制全市交通运输管理规范性文件，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3、承担道路、水路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城乡客运管理和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运输价格。

4、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运输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救助打捞、通讯导航、危险品运输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船员管理相关工作。指导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5、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政府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指导行业投融资工作。

6、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监督实施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

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公路、水路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工作；按规定负责港口规划和岸线使用管理工作。

7、参与拟订全市国道、省道的布局规划，监督和指导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管理；制定农村公路规划，监督和指导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工作。

8、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国家、省、市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市重点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组织协调地方交通战备工作，承担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9、制定交通运输科技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重大科技开发。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10、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1、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2 部门收入支出描述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2077.87 万元，其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343.35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94.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4.52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5.41%。2021 年度支出总计为 59628.1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了 20560.04 万元，减少 39.06%；支出增加 14560.91 万元，增加 32.31%。收入减少及支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完工，年末结转资金较大，本年完成了以前年度项目，并拨付了项目资

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本年收入 32077.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343.35 万元，占全年收入的 94.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4.52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5.41%。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本年支出 59628.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7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2%；项目支出 53951.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48%。

2021 年度本部门本年支出 59628.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76.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2%；项目支出 53951.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48%。

1.3 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如下方面的项目：重点项目建设 5 个资金共计 14733.22 万元（G240 国道天门市界牌村段至伍家台段改建工程、天门市竟陵至多宝公路改建工程、省道皂毛公路天门市竟陵至岳口段改建工程、311 省道天门市香马冲至周家湾段改建工程、247 省道潜江汉江大桥工程天门段）、干线公路小修保养项目 2554 万元、公路设施养护维护经费 220 万元、交通运输债务本息支出 497 万元、抢修保通补助资金 25 万元、应急及安全保障资金 17 万元、农村公路乡村振兴公路建设项目 1429.36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直达）1237 万元、危桥改造资金 2900 万元、“四好农村路”建设资金 2053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1689 万元、农村公路管护资金 550 万元、港航局基

本经费缺口(取消收费)项目 150 万元、航道港口设施维护养护项目 339 万元、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站项目 167 万元、汉江航道整治建筑物水毁修复工程项目 322 万元、2021 年农村客运发展专项资金 175 万元、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用于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项目 1029 万元、城市公交车老年卡、爱心卡 2021 年补助项目 540 万元、运管物流行业发展项目 285 万元、乡镇客运站改扩建和候车亭建设项目 158 万元、2021 年“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专项补助资金 24 万元、农村公路日常维修管护资金 1500 万元。2021 年度本部门项目资金共 3259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56%。

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基本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598.5 万元，资金到位数 32598.5 万元，执行数为 30102.5 万元，完成预算 92.35%。

主要产出：完成了 2021 年度重点项目建设、干线公路小修保养、“四好农村路”建设、县乡道路网改造、贫困村公路建设、全市危桥改造、航道港口设施维护养护、船舶污染物转运站项目建设、汉江航道整治建筑物水毁修复、农村客运发展、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城市公交车老年卡、爱心卡补助、港航局行业管理、运管物流业行业管理、农村公路日常巡查、维修、管护。

主要效益：通过这些项目的实施，一是普遍缩短了人民群众出行时间，改善了人们的出行环境，农村公路达到了畅、安、舒、美，满足美丽乡村建设需要，提升了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二是明显促进了我市沿线经济的发展，提升了基本公共服务、公路安全水平，符合

交通建设环评审批要求，适应未来一定时间内交通需求；三是保证了内河航道通航水域的畅通，确保了船舶的通行安全；四是保障了天门交通事业的持续发展和行业稳定，保证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实现各项交通职能。

详见纳入交通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范围的 14 个单位的《2021 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率 100%。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公众满意度指标均达到年初目标值。资金整体使用合理规范，促进了沿线经济发展，提升了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高了公路安全水平，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适应未来时期内交通需求，改善了服务水平，提高了群众满意度，确保了公路建设及水运行业需求的可持续发展。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指标值基本都达到预期目标，只有资金执行率未达到 100%，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指标下达时间较晚或项目拨款资料不齐全，导致部分资金尚未拨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

1、对标影响支付资金使用的堵点问题，做好专题研究，制定资金支付计划，分解目标任务，列出项目清单，建立工作台账，责任到人，倒排时序，加快已计量工程资金支付力度。同时，争取市政府支持，强化与市财政、发改、自规等部门的协作，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抓好落实，确保存量资金在规定时限内消化使用完毕。

2、重点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在注重实体工程建设的同时，加强内

业资料整理工作，及时计量并申请支付。

3、我局财务科与相关业务科室、项目建设单位加强沟通协作，与地方财政保持密切联系，制定资金支付计划，及时进行工程计量支付，确保项目资金能够按时拨付。

2. 绩效评价概述

2.1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每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可以客观公正地揭示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交通运输职能的实现程度，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2.2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度财政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文件要求，本单位及时进行布置、组织所属项目预算用款情况自评工作，核查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和相关材料。

2.3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由于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所以此项资金结转到下年度使用，存在资金跨年、可供使用时间不足问题。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3.1 投入得 15 分。

(1) 目标设定得 5 分。本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得 1 分；部门的活动也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得 2 分；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可量化，得 2 分。

(2) 预算配置得 10 分。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达 100%，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是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得 5 分；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得 5 分。

3.2 过程得 55 分。

(1) 预算执行得 29 分。预算完成率 100%，得 5 分；预算调整率为 0，得 5 分；支付进度率 80%，得 6 分；结转结余率 20%，得 3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得 5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得 5 分。

(2) 预算管理得 15 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开支经过评估认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8 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得 3 分；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得 4 分。

(3) 资产管理得 8 分。部门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务管理账实相符，得 3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得 5 分。

3.3 产出得 20 分。

(1) 职责履行得 20 分。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得 6 分；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得 7 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 100%，得 7 分。

3.4 效果得 10 分。

(1) 工作成效得 5 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得 5 分。

(2) 社会效益得 5 分。社会公众满意度 95%，得 5 分。

4. 需要说明事项

无。

5. 绩效评价结论：本部门自评结论为优秀。

5.1 绩效评价得分

最终总得分为 97 分。

5.2 存在绩效问题

(1) 本部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制度体系，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程序，加强财务规范及审批管理，规避财务风险。

(2) 部分项目资金作为日常工作经费，支出使用的不确定性较大，支出功能分类不够准确，难以按资金性质编制预算。

6. 经验教训与建议

6.1 经验教训

(1) 本部门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与实际使用项目和渠道符合相关规定，能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预算管理的要求将资金细化到项目，专款专用。

(2) 本部门将积极与市财政部门交流汇报，通过运用财政一体化随时监控指标计划，改善单位项目资金闲置的现象，高效管理和调配好资金。

6.2 建议

(1) 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精细编制项目预算。同时，严格按会计制度对资金进行单独核算。

(2) 建立健全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制度及办法。

(3) 加强项目经费的监管和使用，加强项目绩效评价，提高项目经费的使用率。

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目标 设定 (5)	职责 明确 (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 不符合(0)。	1
		活动 合规 性(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活动 合理 性(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 配置 (10)	部门 绩效 自评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项目占比率(5)	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在职人员控制率(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5
过程 (55)	预算执行 (32)	预算完成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 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5
		预算调整率(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5

	支付进度率 (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100%。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 $w = \sum_{i=1}^n y_i$ $y_i = 2 \cdot \frac{1}{95\% - 85\%} \int_{85\%}^{x_i}$ 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6
	结转结余率 (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 0 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50%的,得 0 分; 3. 结转结余率在 0-50%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05%的,得 0 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 100%-105%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5
	政府采购执行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90%的,	5

	率（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预算管理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3
	基础信息完善性（4）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4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资产管理完整性 (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全部三项 (3); 符合其中两项 (2); 符合其中一项 (1); 符合零项 (0)。	3
	资产管理 (8)	固定资产利用率 (5)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text{得分} = [\text{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 \min(\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max(\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min(\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times \text{该指标分值}。$	5
产出 (20)	职责履行 (20)	项目实际完成率 (6)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text{项目实际完成率} = (\text{实际完成项目数} / \text{计划完成项目数}) \times 100\%。$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 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项目实际完成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text{得分} = [\text{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 - \min(\text{项目实际完成率})] / [\max(\text{项目实际完成率}) - \min(\text{项目实际完成率})] \times \text{该指标分值}。$	6
		项目质量达标率 (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 100%的,得满分;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 99%的,	7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得 0 分； 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 99%-100%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 90%及以上。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效果 (10)	工作成效 (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评价（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 分	5
	社会效益 (5)	社会公众满意度（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